



大会

第七十七届会议

正式纪录

第**八十七**次全体会议
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克勒希先生 (匈牙利)

下午3时开会。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审议第五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135、151至153、155、156、159、160、162、163(a) 和(b)、164、165、167和136的报告。委员会还提交了一份关于议程项目118分项目(a)的报告。

在进一步开展工作之前,我谨向各位代表强调,委员会今天结束工作时,其报告只有英文版。我的理解是,报告会尽快以各种正式语文分发。我感谢各位的理解。

各代表团对委员会各项建议的立场已在委员会中表明,并反映在相关的正式记录中。如果没有人根据议事规则第66条提出建议,我就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委员会各项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因此,发言将仅限于解释投票或立场。我谨提醒各位成员,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或立场一次,或是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不同时,

不在此限,并且解释投票或立场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当一个议程项目下有多项提案时,希望在表决前就其中任何或所有提案作解释投票发言的代表应一次性作出这些发言,随后将就所有这些提案逐一采取行动。因此,还将有机会在对其中任何一项或所有提案进行表决后,一次性发言解释投票理由。

在我们开始就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谨通知各位代表,除非秘书处事先另获通知,否则我们将以在委员会采用的同样方式作出决定。这意味着如果进行了记录表决,我们将采取与委员会相同的做法。我也希望,我们将不经表决通过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的那些建议。

表决结果将上传至e-deleGATE门户网站“全体会议公告”栏。我还要提醒各位成员,表决结束后对代表团投票意向的任何更正均应在会议结束时直接向秘书处提出,并上传至e-deleGATE门户网站。在这方面,我希望大家给予合作,不要打断我们的工作。

议程项目7(续)

安排工作、通过议程和分配项目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AB-0601)(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大会注意第五委员会在议程项目118分项(a)下提交的题为“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的报告(A/77/567/Add.1)。

各位成员记得，大会在2022年11月15日第34次全体会议上结束了对议程项目118分项(a)的审议。为使大会能够审议委员会的报告，有必要重新审议议程项目118分项(a)。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重新审议议程项目118分项(a)？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118 (续)

任命各附属机关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567/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审议委员会关于题为“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的议程项目118分项(a)的报告。

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大会任命大韩民国的李旼洪为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任期自2023年7月3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届满。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任命李旼洪为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任期自2023年7月31日起？

就这样决定（第77/408 B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118分项(a)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135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658/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

我们现在就题为“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253 B号决议）。

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35的审议。

议程项目151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924)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有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5段中建议的四项决议草案。我们现在就决议草案一至四逐一作出决定。

大会将首先对题为“会员国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偿还率和偿还标准三年度审查”的决议草案一作出决定，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0。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77/303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题为“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决议草案二作出决定，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2。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77/304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三，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3。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77/305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接下来我们审议题为“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四, 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4。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 (第77/306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51的审议。

议程项目152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890/Add.1)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8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经委员会口头修正的决议草案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5。大会现在就这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77/290 B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52的审议。

议程项目153 (续)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930)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六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52。大会现在就这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77/307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53的审议。

议程项目155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925)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六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6。大会现在就这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77/308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55的审议。

议程项目156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926)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8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经委员会口头修正的决议草案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7。大会现在就这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77/309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56的审议。

议程项目159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7/923)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3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39。大会现在就这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310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59的审议。

议程项目160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927）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8。

大会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311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0的审议。

议程项目162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93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53。

大会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312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2的审议。

议程项目163（续）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a）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891/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其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54。

我们现在就题为“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291 B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3分项（a）的审议。

（b）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93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3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其经口头修正和技术性更新的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38。此外，秘书处已通知我，由于对第16段作了技术性更新，该段内容应如下：

“决定批款585 940 100美元给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特别账户，充作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该部队的维持费537 367 000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41 460 000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7 113 100美元。”

第17、第18、第19和第20段相关的空白将相应填充。

我现在请以以色列代表发言。

弗曼女士（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以色列一直并将继续与包括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在内的本区域所有维持和平部队保持良好关系，我们继续表现出对整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明确支持。

文件A/C.5/77/L.38序言部分第四段以及第4、第5和第14段只不过是企图将一项政治议程插入一

场原本不带政治意味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任务预算的讨论。因此，我国代表团要求从决议草案中删除序言部分第四段以及第4、第5和第14段。我们敦促各会员国与以色列一道支持删除这些段落。

我们请求就删除这些段落进行记录表决，我呼吁所有会员国对删除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以色列代表就该决议草案提出了一项口头修正。

我们现在就题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根据议事规则第90条，大会将首先就以色列代表提出的口头修正作出决定。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巴哈马、巴林、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南非、南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越南、也门、津巴布韦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刚果、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拿马、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

决议草案A/C.5/77/L.38的口头修正以3票赞成、67票反对、49票弃权被否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以色列代表提出的口头修正案未获通过，我们将着手就委员会报告中建议的题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比利时、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

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缅甸、尼泊尔、荷兰王国、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刚果

决议草案以120票赞成、3票反对、1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7/313号决议）。

[嗣后，突尼斯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3分项（b）的审议。

议程项目164（续）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892/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经委员会口头修正的该决议草案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49。

大会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292B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4的审议。

议程项目165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928）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50。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314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5的审议。

议程项目167

安全理事会第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929）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经委员会口头修正的该决议草案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51。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77/315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67的审议。

议程项目136（续）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7/673/Add.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案文目前载于文件A/C.5/77/L.55。

我们现在就题为“推迟到以后审议的问题”的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第77/548 C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36的审议。

大会就此结束对委员会所有报告的审议。

议程项目27（续）：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将继续审议题为“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的议程项目27，听取辩论中剩余的发言者发言。

哈吉赫里桑苏先生（塞浦路斯）（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感谢安全理事会6月份主席努塞贝大使介绍安全理事会2022年年度报告（A/77/2）（见A/77/PV.86）。

我要重申这份报告对我国代表团的重要性，它是我们掌握的反映安理会代表全体联合国会员国行使其职能的为数不多的工具之一。为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应在大会透明和互补的基础上采取更注重合作的方式，以实现联合国的总体目标。我们认识到编写这份报告需要大量时间和人力，这给它的早日印发造成限制。

副主席马尼拉坦加先生（布隆迪）主持会议。

虽然报告对安理会工作的概述颇有助益，但我们认为，会员国将受益于一份更具实质性和分析性的报告。

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深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首先，实质性地描述每个议程项目的审议情况；其次，分析安理会正在处理的每场冲突的状

况，包括安理会行动对冲突的影响；第三，评估安理会决定的执行情况以及相关行为体予以遵守的情况；第四，评估安理会履行其授权任务核心方面的表现，例如，是否坚持禁止使用武力；第五，对安理会将如何确保和平解决其面对的每一场争端作出前瞻性评估。

此外，我们认为，报告可提供以下内容：首先，对于冲突总体趋势和模式、包括冲突根源的战略性洞察，以及可以采取哪些方式使安理会的做法更加全面；其次，如何解决冲突通常会产生的后果，如民众流离失所，包括长期流离失所，以及由此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导致的侵权行为和改变人口面貌的做法；第三，辟出专门章节阐述和平与正义问题，旨在澄清武装冲突中包括性暴力在内的暴行罪不受惩罚现象的严重程度，并制定消除这些现象的战略。

我国代表团欢迎安理会在本报告周期就塞浦路斯问题通过的两项决议，包括第2674（2023）号决议，该决议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86（1964）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部队的任务期限。塞浦路斯问题是本组织议程上历时最久的冲突之一。这一问题依然没有得到解决是因为安理会的许多相关决议和决定遭到公然漠视而不必承担任何后果。因此，安全理事会亟须展现出领导能力，既要执行自身的决议，又要追究违反者的责任。听任对塞浦路斯非法使用武力的影响固化，不仅助长在实地制造更多的既成事实，而且也使安理会的公信力受到质疑。

最后，我必须着重强调，安理会必须改进它与直接当事国或受其议程项目影响的会员国以及联合国维和行动东道国的关系。

阿拉杰米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感谢和赞赏举行本次有关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A/77/2）的会议，报告处理了审议期间安理会议程上的若干项目和议题，包括紧急和长期的政治、安全、经济、人道主义和环境问题。我们发现，报告内容主要侧重于会议记录的叙

述性质, 缺乏反映联合国会员国对充分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观点和愿望所必要的分析和细节。

安全理事会议程上某些问题的存在旷日持久, 在有些情况下超过75年, 例如公正的巴勒斯坦问题, 这应该促使我们认真思考为什么接连失败, 无法根据联合国各实体、特别是被《联合国宪章》赋予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和成果, 支持自由的巴勒斯坦人民享有权利, 实现其结束殖民占领, 并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的正当要求。

鉴于世界面临的威胁和非传统挑战日益增多, 限制安理会履行其主要职责的能力的明显障碍促使我们支持许多会员国努力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 并加强旨在改革这一重要联合国机关的政府间谈判的势头。

科威特国加入并支持这些改革努力中的多项创新举措, 例如签署了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行为守则, 根据该守则, 安理会成员保证不反对涉及危害人类罪、灭绝种族罪和战争罪的决议草案。我们还加入了法国-墨西哥倡议, 该倡议呼吁在涉及危害人类罪的情况下自愿放弃使用否决权。此外, 科威特国与列支敦士登牵头的所谓核心集团的国家一道, 向大会提出了一项关于否决权倡议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成为第76/262号决议。其中规定, 当安全理事会使用否决权时, 应在10个工作日内举行大会辩论。我们认为, 这项历史性决议将加强大会的作用, 同时使其得以开展工作, 并促进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之间关系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在改革安全理事会的政府间谈判方面, 我们注意到本届会议期间的积极动向, 这些动向表明, 许多会员国愿意支持这一重要进程, 做法是采取一个表现为和解式程序的新层面, 即: 建立一个网站, 展示会议期间提交的所有文件, 并对政府谈判进行网播和现场直播, 以使所有会员国和关心这一重要进程的其他国家能够更密切地跟进。

根据科威特国及其在2018-2019年期间担任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的经验, 我们认为, 只有通过所有成员的合作和真诚愿望, 才能切实有效地改变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因此, 我们希望看到更大的灵活性和创新, 以确保安理会更有效力和效率, 也更加透明。在我国担任安理会成员期间, 我们曾与其他成员合作, 发布了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编写时限的S/2019/997号文件, 以确保对其进行讨论。

最后, 我们重申, 科威特国支持提高安全理事会的透明度, 使其更加称职和接受问责, 包括通过安全理事会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的工作以及政府间改革进程这样做。我们申明, 我们愿意以任何可能的方式支持这些努力, 以实现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的愿望, 因为它是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机关。

萨巴格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 我国代表团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努赛贝大使阁下介绍2022年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A/77/2)。

安全理事会的年度报告是反映安理会工作透明度的重要工具。报告还为各会员国评估安理会代表它们开展的工作提供了机会。

大多数会员国呼吁改进安全理事会提交给大会的报告内容, 特别是需要包括有关安理会工作的信息和细节, 而不包括描述性叙述, 以便能够对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开展的活动进行客观和全面的评估。

我国代表团谨重申以下几点意见。

首先, 需要终止暂行议事规则, 并最终通过议事规则。必须尊重安理会的工作方法, 确保不因某些会员国的一时兴起或自身利益而有选择地或者偏颇地使用安理会的工作方法, 因为这有碍于安理会高效率 and 卓有成效地履行其职责, 消极影响安理会解决各种冲突的能力。

第二,在诸如巴勒斯坦问题和以色列持续占领包括叙利亚戈兰和黎巴嫩南部在内的阿拉伯领土等极为重要并事关生存的问题上,安理会必须坚定不移地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职责。以色列继续对这些领土的进犯,继续侵犯生活在以色列占领枷锁下人民的主权,原因是安全理事会一个常任理事国使以色列不受惩罚,并对涉及以色列的议题行使否决权。

第三,我国代表团重申安全理事会改革的重要性,改革必须确保公平的地域代表以及包括阿拉伯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在安理会的适当和公平代表性,以便它们的声音能够被听取,使它们能够像其他国家一样,一视同仁或不受歧视地行使其主权和平等权利。

第四,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特别是当一国担任安理会主席时,有责任在安理会审议与非常任理事国有关的问题时以专业方式与其进行沟通。安理会成员必须与有关国家进行建设性对话,并在起草决议和发表声明的过程中考虑到它们的关切,而不是孤立或排斥它们。

第五,我国代表团支持重新审议执笔方制度和相关措施的想法,这些措施可以提高安理会工作的效力,并确保安理会所有成员享有平等机会并积极参与安理会的工作。这还将防止这一崇高任务被某些安理会成员滥用,并防止针对特定国家和侵犯其主权。我们还认为,执笔方必须保持中立和客观,必须参与同安全理事会审议中事项的当事国进行的磋商和建设性对话。执笔方还应当反映这些国家的关切,特别是在安理会起草有关这些国家事项的文件时。

第六,必须有效利用安全理事会的时间和资源。除非有迫切需要,否则应避免在短时间内就某个国家的局势反复召开会议。某些国家似乎在利用这些会议作为向有关国家施加压力并对其造成伤害的平台。

第七,安全理事会必须限制对有关国家实施制裁,必须意识到制裁的人道主义后果,不把制裁本身视为目的,特别是在事实已经证明受制裁伤害最大的是这些国家的人民的时候。这些国家的人民遭受痛苦,因为他们被剥夺了生命权、食物权、医疗权、发展权和其他人权。

我的第八点也是最后一点是,应当为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参加安全理事会公开会议建立一个框架,而搭建框架应当依据明确的标准,即:这些代表参会提供的专长和经验给安理会工作带来的附加值。这些会议不应成为损害或攻击某个会员国、或宣扬偏颇观点、兜售对相关问题的虚假和不客观情况的平台。

米森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爱尔兰赞同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欢迎举行本次辩论会,并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向大会提出安理会年度报告(A/77/2)。

今天提出这份报告不仅仅是为了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报告义务。这是各会员国评估安全理事会代表它们所开展工作的必要机会。它是联合国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的两个主要机关之间必须存在的关系中的一个根本要素。

去年,安理会在俄罗斯非法全面入侵乌克兰时没有采取行动,而且40年来首次将情势提交大会,这清楚地表明了这种关系的重要性。大会在安理会未能维护《联合国宪章》原则、谴责侵略和支持重返外交道路的情况下挺身而出。然而,大会不得不介入是对安理会现状的严厉控诉。世界迫切需要一个胜任其使命的安全理事会,一个更具代表性、更透明、更有效、更具包容性并且更加接受广大会员国问责的安理会。改革拖得越久,我们就越有可能损害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的合法性。

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对安全理事会的透明度和问责制作出了宝贵贡献,但仍有改进余地。我们认为,报告缺乏自我批评式的分析,从而为改

进安理会的运作方式提供依据。人们常说，第一步是承认问题的存在。我们认为，导言叙述部分应该扩大，而且应该努力评估安理会执行任务的有效性，包括评估其运作方式，而且更重要的是评估其如何处理——或未能处理——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核心任务。我们认识到，要求安理会成员达成共识可能会使坦率评估变得更加困难，但创新是有可能的。例如，可以专门引用离任成员的观点，无需就其意见达成一致。

爱尔兰还强调加强安理会与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非安理会成员接触的重要性。纳入不同的观点和专门知识只会充实安理会的审议工作，提高其应对复杂挑战的能力。我们强烈鼓励安理会邀请人权和保护任务责任人，如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更经常地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虽然安理会存在严重分歧，但即使在最困难的问题上也可以取得进展。取得进展是有可能的。例如，我们赞扬通过由爱尔兰和美国共同执笔的第2664（2022）号决议，为所有制裁制度提供一个贯穿各领域的人道主义例外规定。这表明，可以取得进展，安理会甚至在最困难的情况下也可以作出有影响力的重要决定。

吞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大会主席召开今天的辩论会，并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出安理会的年度报告（A/77/2）。

今天关于该年度报告的辩论会为安理会本身以及全体联合国会员国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机会。它使所有会员国都有机会来评估安理会在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现有和新兴威胁以及提高其工作方法、透明度方面的工作、成效以及和机能失调。安全理事会成员，特别是负有特殊责任的常任理事国，应该借此机会倾听联合国会员国对安理会行动或不作为的意见、建议、有时甚至是沮丧情绪。通过签署《联合国宪章》，所有联合国会员国赋予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因此，它们期待安理会反映出集体的责任，因为根据《宪

章》的条款，特别是其第二十四条，安全理事会代表会员国行事。因此，我要强调《宪章》的文字和精神，《宪章》的开篇语是“我联合国人民”。

人们不指望安全理事会发号施令，以解决每一个会员国的每一场国内政治或社会争端。然而，在一些具有区域和国际影响的局势中，安理会不愿或无力采取行动，对数百万人的生活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我国缅甸就是这种情况的一个很好的例子。自2021年2月非法军事政变以来，安全理事会发表了七次新闻谈话和一项主席声明（S/PRST/2021/5）。2022年12月，安全理事会迈出了具有历史意义的一步，通过了有史以来第一项关于缅甸的决议，即第2669（2022）号决议。然而，如果我们客观地反思安全理事会迄今对我国不断恶化的局势作出的反应，就会发现它使缅甸人民感到沮丧，因为他们继续受到军政府无情的暴力侵害。

自非法未遂政变初期以来，安全理事会一再呼吁立即释放所有被任意拘留的人，包括温敏总统和昂山素季国务资政。然而，他们遭到虚假审判后，继续被军政府扣为人质。安理会强烈谴责了军政府暴力对待和平抗议者，并呼吁克制。在安理会过去两年半发表的几乎每一项声明之后，军政府都采取了更加野蛮的暴力行动。在第2669（2022）号决议中，安理会要求立即停止一切形式的暴力，并呼吁迅速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五点共识等。虽然我们欢迎并赞赏安理会的声明和决议，但我们看到，就军政府而言，安全理事会的每一项呼吁都被置若罔闻。军政府正在对本国人民发动战争。在执行五点共识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

我们只需要考虑一下当地的现实，就能理解日益恶化的局势。截至今天，军政府已经残忍杀害了3700多人。不分青红皂白地对平民实施空袭和重武器袭击以及大规模焚烧民众居住的城镇和村庄的行为仍在继续，已使150多万人流离失所。定向杀戮平民的行为仍在继续而没有减少，并且完全不受惩罚。最严重的屠杀之一是今年4月11日对Pazigy村的一个平民集会进行的令人发指的定点空袭，这次

空袭造成近200名平民死亡,其中包括年仅6个月的婴儿。这些野蛮的袭击不是孤立的事件,而是针对平民的定向袭击。它们是如此普遍和有系统,以至于联合国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得出结论认为,它们有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

通过这一切可以非常清楚地看到一点。我们需要安全理事会采取果断行动来拯救缅甸人民的生命。声明和谴责显然是不够的。我们重视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密切合作的重要原则。因此,我们肯定东盟的作用,并支持其特使努力寻找解决缅甸危机的办法。然而,仅靠东盟是不够的。当前的所有努力,包括东盟的努力,必须得到安全理事会的支持,并采取可强制执行的行动,特别注重结束侵害民众的持续暴力。虽然我们不指望安全理事会为我国的灾难性局势找到简单的解决办法,但缅甸人民指望安理会采取行动保护他们的生命并非没有道理。我们经常听到的一个论点是,我们不应该让情况变得更糟。我们完全同意。做出反应以旨在制止缅甸境内针对平民的暴行和战争罪不会让情况变得更糟。追究犯下国际罪行者的责任不会使情况变得更糟。结束对军方有罪不罚的现象不会让情况变得更糟。事实上,这样做将大大有助于营造一个有利环境,最终以符合我国人民愿望的方式解决该局势。

因此,我想借此机会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认真关注缅甸人民的期望和愿望,并采取后续行动,强制执行第2669(2022)号决议,以拯救缅甸人民的生命。

佩纳兰达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 菲律宾感谢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A/77/2)。我们也同其他人一道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介绍报告,感谢巴西编写报告,感谢担任安理会主席的瑞士最终完成报告定稿。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安全理事会必须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供其审议,提交年度报告是《宪章》规定的安理会对大会承担的唯一明确义务。关于安理会和大会之间的关系,菲律宾一贯支持它们各自在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

我们重申大会根据《宪章》第十条至第十四条和第三十五条所具有的作用和权威,包括在有关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上作用和权威。菲律宾也同意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是互补机关这一观点。它们可能有不同的职责,但它们有着共同的目标,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及全球秩序。

大会今天审议安全理事会报告的全体会议在加强两机构关系为共同利益一体行动方面提供了机会。更重要的是,通过向大会提交报告,安理会事实上确认它有义务向大会说明它是如何履职的。通过年度报告,我们认识到安全理事会在与大会分享其活动、倡议和决定方面的开放态度。这种确保透明度的努力使会员国和国际社会能够了解安全理事会的行动、辩论和决议。但是,我们需要更多的讨论会和公开辩论会来听取联合国会员国的意见和建议。我们需要会员国更切实、具体地参与决策过程。

虽然安全理事会的全面报告加强了对安理会的问责,但要确保会员国的意见得到适当考虑和采纳仍有许多工作要做。由于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对所有会员国都有约束力,因此这些决议要得到遵守以支持法治。尊重国际法应该是安全理事会议程和工作方法的核心。我想借此机会就否决权倡议发表意见。我们明白大会已成为表达会员国意见和观点的论坛。然而,我们应该能够找到办法来确保这一工作并非止于清谈,而是为实现具体成果和行动提供途径。

报告还为会员国提供了关于当前国际安全形势、维和行动、裁军努力和区域冲突等重要信息,将成为制定适当政策和战略以有效处理全球安全关切方面一个十分宝贵的参考工具。例如,安理会去年通过了两项重大决议——第2642(2022)号决议,将向叙利亚提供跨界人道主义援助的授权延长了六个月;以及第2699(2022)号决议,这是有史以来第一个关于缅甸的决议,安理会在决议中表示支持采取具体措施以及终结暴力。这两项决议是报告重点指出的内容,为应对本区域内外正持续进行的冲突、新出现的威胁和全球安全挑战提供了十分宝贵

的见解。我们认识到, 安全理事会报告发挥着对话平台的作用。报告的发布使会员国能就国际和平与安全事宜提出问题、寻求澄清并提议解决方案。

最后, 我们应该继续确定方法来进一步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 以便大会能与安全理事会合作促成各项决议和倡议的有效执行, 并能履行联合国维护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的承诺。菲律宾还重申支持通过政府间谈判来改革安全理事会的持续努力, 目的是使安理会更具包容性、代表性、更能问责, 并更好地反映地缘政治现实和国际社会的愿望。

Rojas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 秘鲁感谢有此机会参加本次关于安全理事会2022年报告(A/77/2)的重要辩论。

在这方面, 我国代表团赞同葡萄牙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7/PV.86), 我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补充以下几点。

这份报告是我们评估安全理事会工作的现有结构和机制优缺点的工具之一, 特别是在预防冲突和争端以及确保其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和平解决争端和集体安全原则方面。因此, 我们不认为这个议程项目是一个孤立划分出来的问题, 也不认为报告发布只是官僚形式。相反, 我们认为它与其他重要进程密切相关, 例如我们昨天讨论的安全理事会改革政府间谈判(见A/77/PV.85)。

我们赞赏报告述及新出现的且非常重要的问题, 例如冲突与粮食不安全和技术与安全之间的联系, 以及有关建立针对海地的制裁制度的信息——这对我们来说特别重要, 因为海地是我们区域的一个国家。我们也赞赏在报告导言部分列出诸如应安理会成员要求增开的计划外会议数量等统计数据, 这反映了安理会在2022年期间的动态发展。作为一个致力于性别平等的国家, 我们也赞扬纳入关于妇女参与的数据。令人鼓舞的是, 2022年, 46%

的安理会通报发言由妇女作出, 相比之下, 2021年为44%, 2020年为34%。

我们还应强调, “否决权”一词首次出现在报告导言部分, 且发生行使否决权的会议次数信息也包含在内, 这意义重大, 因为否决权的不当使用往往使安理会无法采取行动, 甚至是在迫切需要采取行动时。今后, 我们希望看到单个关于否决权的章节, 提供使用否决权的详细情况和具体统计数字, 这将有助于更好地理解决策中出现的障碍, 也将是努力克服分歧和促进安理会合作的第一步。

秘鲁重申坚定致力于多边主义和《宪章》, 以克服全球挑战。我们将继续通过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并与其他会员国合作, 加强安全理事会的作用, 确保其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职责。

古尔班普尔·纳贾法巴迪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注意到安全理事会的报告(A/77/2), 并肯定每年定期提交这些报告对于加强安理会内部的透明度和问责制的潜力。这种做法可以成为一种宝贵的方式, 使大会随时了解安理会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而作出的决定和采取的措施。我们感谢巴西及时编写了报告的导言, 并赞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作为安理会主席向大会介绍了报告。

然而, 尽管报告提供了有关安理会活动的宝贵事实资料, 但在有关国际和平与安全总体趋势的实质性和分析性见解方面仍有不足。因此, 它不能使大会对安理会的表现作出全面和有意义的评估, 并评价国际和平与安全状况。我们坚决维护这样一项原则, 即安理会对在其行事时所代表的会员国负有重大责任, 因此必须对它们负责。其成员所作的决定应当以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的集体利益为指导。维护安理会的信誉要求坚决反对任何操纵安理会以谋求国家政治利益和议程的企图。对这种信誉来说, 绝对至关重要, 安理会应反对试图把它变成追求这种利益和议程的工具的做法, 令人遗憾的是, 这种做法在许多情况下继续使用。

大会必须能够评估安理会的业绩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状况,包括在安理会未能采取实质性和全面行动的情况下。在这方面,我要强调中东最持久的问题,安理会在这个问题上继续保持完全沉默。以色列坚持推行其压迫和扩张政策,包括其在该地区,特别是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非法犯罪行为。以色列的行动导致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无辜巴勒斯坦人死亡,巴勒斯坦人的财产遭征用,房屋遭没收和拆毁,人们被强行赶出家园。此外,以色列继续占领叙利亚戈兰,一再侵犯叙利亚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特别是以平民和民用物体为目标。安理会没有对这些针对巴勒斯坦人民及该地区其他国家的暴行作出任何切实反应。事实上,以色列在国际社会众目睽睽之下犯下这种暴行,清楚知道它不会面临任何后果。正如报告第五部分第12章所反映的那样,我国代表团继续强调以色列对该地区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

此外,以色列在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能力方面推行危险的政策,并且直接涉足恐怖主义行动,仍然是中东各国严重关切的问题。以色列拒绝遵守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裁军或军备控制制度,尽管国际社会一再呼吁它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接受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并将其核计划提交原子能机构检查。它还拒绝参加在中东建立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两项倡议。

我们深感关切的是,安理会主要由于其一个常任理事国对以色列的一贯支持而未能充分处理这些重大关切。令人沮丧的是,这种支持阻碍了安理会采取必要行动的能力。鉴于这种状况,我们紧急呼吁整个联合国立即采取果断行动,结束以色列继续逍遥法外的现象。必须采取切实措施,确保追究正在犯下的侵权行为的责任并伸张正义。

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对维护安理会的信誉、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确保安理会决议得到执行负有特殊责任。然而,令人深感关切的是,美国继续公开违反第2231(2015)号决议。它于

2018年非法单方面退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随后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实施单方面制裁,明显违反了第2231(2015)号决议。尽管国际社会多次发出呼吁,但美国继续无视其承诺,甚至使用远远超出第2231(2015)号决议范围的理由,在关于可能恢复全面执行《全面行动计划》的讨论中拒绝接受先前达成的协议。还值得一提的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美国在安理会历史上首次公开请所有会员国要么不遵守决议,要么接受惩罚。如果这种令人震惊的趋势得不到遏制,将严重损害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的信誉,侵蚀法治,导致国际混乱。必须处理和纠正这些行动,以维护安理会的诚信和有效性,维护国际法原则。

最后,我国代表团强调,安理会避免审议没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或不涉及主权国家内政的问题有多么重要。必须坚持充分遵守《宪章》,防止安理会过度仓促行使其第七章职能。我们注意到在有必要采取行动的情况下实施制裁的情况,这突出表明有必要认真考虑和慎重应对。安理会通过继续坚持这些原则,能够确保其行动与其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的任务相称和一致。

尤斯塔西奥·德洛斯桑托斯先生(乌拉圭)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A/77/2)于5月在瑞士担任主席期间(见S/PV.9330)定稿,我们赞赏巴西为编写该文件导言所做的辛勤工作。我们还衷心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向大会介绍了报告。

乌拉圭认为,至关重要的是,我们必须集中全力确保安理会下一年的报告更早完成,具体而言在2024年1月完成,以使我們能够在大会更早地讨论这一议题,从而鼓励就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的问题进行及时和有效的对话。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报告中包括提及各种趋势和动态的相关内容,特别是反映妇女参与和平与安全进程情况得到改善的趋势和动态。这是朝着建设一个更具包容性,肯定也更公平的社会迈出的重要一步。

我们还感谢公开辩论会为非安全理事会成员国提供机会。我们希望看到就国际安全议程上的新项目举行辩论会。同样,我们强调该报告中提及实质性问题的内容,如建立海地问题制裁制度以及安全与粮食安全之间的联系等。这些方面对于应对我们在国际安全领域面临的复杂挑战至关重要。海地的严重局势令人震惊,在那里不幸可以看到现代冲突中所有常见的祸患。我们敦促国际社会继续努力寻找办法缓解平民困苦,并为重建法治奠定基础。

我们欢迎提到根据大会第76/262号决议印发的特别报告。我们鼓励安全理事会考虑纳入一份特别报告清单,让人能够更好地了解所处理的问题。值得肯定的是,年度报告首次提及否决权。还必须强调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其他方面,例如秘书长的遴选进程、国际法院法官的选举以及与维持和平及建设和平有关的事项,这些对于确保坚实的全球治理体系至关重要。

在这方面,我们想借此机会评估安理会在2022年取得的成就和遇到的挑战。我们应当研究安理会迄今取得的成就,并思考今后在我们集体寻求和平与稳定的过程中遇到的挑战。安理会有义务促进国际和平和推动解决冲突,这是安理会不足的一个方面,其首要障碍是僵化,缺乏灵活性和对话,结果导致无所作为,未能采取能够促成持久和平并为解决冲突铺平道路的具体措施。我们要利用我们的辩论来处理冲突的根源,并促进安理会有效宣传其作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保障者的作用。海地、乌克兰、缅甸和苏丹等局势引起国际社会的极大关注,需要我们专心致志地给予关注,并做出协调一致的努力。

最后,今天的辩论为加强所有会员国之间的合作和建设性对话提供了一个宝贵的机会。在这方面,我们呼吁安理会所有成员努力编写一份兼具分析性和描述性的报告。

乌拉圭也赞同葡萄牙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让我们共同努力应对挑战。

代理主席 (以法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这个项目的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文件A/77/2所载的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 (以法语发言):有人要求行使答辩权。我谨提醒各位成员,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以十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五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其席位上发言。

拉温德兰先生 (印度) (以英语发言):我谨发言行使我国代表团的答辩权,以回应巴基斯坦代表今天发表的言论(见A/77/PV.86),这些言论干涉印度的内政,侵犯我们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印度刚刚完成了2021年和2022年作为安全理事会成员的两年任期。在此期间,我们履行了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发声反对人类所面临的共同威胁,例如恐怖主义,事实上,我们为广大的全球南方发出了声音。至于巴基斯坦,它可自我展示的仅有的成就是它作为世上最大恐怖主义输出国的辉煌记录,以及它在宪法和法律上将本国公民降为二等公民的偏执政策。甚至在今天,我们还听到巴基斯坦代表积极地为恐怖主义辩护。对于一个曾经窝藏并继续窝藏遭到通缉的一些世界头号恐怖分子的国家来说,这并不令人奇怪。既然如此,我不会抬举巴基斯坦对其有关印度的恶毒言论作出回应,因为那些充满偏见的人难以理解一个多元化社会的运作。这种言论只应受到我们的集体蔑视,也许这种一再散布谎言心态值得我们怜悯。

至于有关印度联邦领土查谟和克什米尔的言论,众所周知,整个查谟和克什米尔以及拉达克是印度不可分割的领土,这包括目前处于巴基斯坦非法占领下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领土。即使巴基斯坦代表再次发言,我也不想在这个问题上与他进一步交锋,而愿再次建议他回顾刚刚说的这番话,也许就此进行反思。

乔杜里先生 (巴基斯坦) (以英语发言): 我感到不得不发言回应印度代表针对我国发表的言论。印度年复一年继续坚持事实上不正确的立场。一个国家只要就查谟和克什米尔发表任何言论, 就是在侵犯印度的领土完整和主权, 这是完全不实和错误的。查谟和克什米尔是国际公认的有争议领土, 而不是印度不可分割或不可剥夺的一部分。任何时候在本论坛重述某种错误立场都不会使它变得可以接受。巴基斯坦常驻代表今天上午发言 (见A/77/PV.87) 时曾提请会员国注意, 安全理事会有关查谟和克什米尔的决议一直在等待执行现已有七十多年。这些决议承认查谟和克什米尔人民的自决权, 这是《联合国宪章》明确规定的权利。至关重要, 要确保安全理事会认识到印度的顽固态度, 并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来执行其关于查谟和克什米尔的决议。安理会负有这样做的法律责任。巴基斯坦代表今天上午重点强调的不过是个事实而已。我国代表团还要提请大会注意《宪章》第二十五条, 该条指出:

“联合国会员国同意依宪章之规定接受并履行安全理事会之决议。”

通过声称查谟和克什米尔是属于印度内部事务的领土, 印度代表又一次挑战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合法性, 这些决议明确宣布查谟和克什米尔是有争议的领土, 其最终地位有待于通过由联合国主持的全民投票来决定。印度的言论攻击安理会权威的核心, 是对联合国、多边主义的效力、《宪章》以及我们在本组织开展的多边工作原则的藐视。

我要向各位成员介绍一下当前局势, 它促使我国代表团提请国际社会注意查谟和克什米尔问题。

印度囚禁了克什米尔整个领导层。它非法拘留了数千名克什米尔青年、妇女和儿童。它将一些男孩即审即决, 暴力镇压抗议, 烧毁整个街区和村庄。印度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是世界上军事化程度最高的地区, 印度在当地部署了近90万安全部队人员, 以遏制克什米尔人的合法斗争。我想向我们所有的同事指出, 印度的这些罪行不是只有巴基斯坦提出。

联合国对此有详细记录。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发表了两份报告, 列举了大规模侵犯人权的情况, 并建议成立一个调查委员会对此进行调查, 要求进入被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人权理事会的十多个特别程序对被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的侵犯人权行为表达了类似关切, 并试图进入这些地方进行调查。然而, 印度继续阻碍各方进入当地开展这种访问。它完全禁止所有人进入被占领土。

至于有关恐怖主义的指控, 这是印度的惯用伎俩, 是为了转移人们对其在被占领土上由来已久的罪行的关注。我国代表团坚决反对这些令人愤慨的评论。尽管有这样的挑衅, 我不会对印度政府的法西斯式反穆斯林政策和印度各地十几起其他侵犯人权行为发表评论。我也不会详述印度教民团以吃牛肉等理由而暴力攻击少数群体的问题。

代理主席 (以法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27的审议。

议程项目132 (续)

保护责任与防止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

秘书长的报告 (A/77/910)

维陶伊女士 (匈牙利) (以英语发言): 匈牙利赞同本周早些时候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发言 (见A/77/PV.83), 并要以本国的名义补充几点意见。

我们感谢秘书长关于发展与保护责任的报告 (A/77/910)。我们强调, 报告所立足的概念是, 大规模暴行是各种结构性因素、政治动态、暴力触发因素和暴力事件期间目标选择模式共同作用的结果。在这句话中, “结构性”一词是关键。报告强调, 贫困、长期制度化的歧视、教育水平低下、经济和性别不平等、社会排斥以及腐败和缺乏善治都是暴行罪的重要风险因素。该报告还建立了不发达和冲突之间的相互关系。

展望未来, 我们想强调几个体制方面的问题, 以及一些实质性意见。关于体制框架, 匈牙利赞扬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无比宝贵的工作。我们也感谢秘书长发表专题报告。然而, 我们也赞同需要从报告中得到更具体的指导。具体而实用的建议和最佳做法大大有助于会员国的预防工作, 也能帮助它们评估这些建议是否得到了适当落实。此外, 风险趋势分析也有助于会员国的预防工作。

我们关于体制框架的第二点看法是, 其他联合国实体也可以为保护责任议程最终取得成功作出贡献。建设和平委员会尤其可以通过处理基本发展指标的问题, 为支持各国从冲突和暴行罪向可持续和平过渡发挥重要作用。会员国应探索加强与建设和平委员会接触的可能性, 建设和平委员会可以帮助各国, 并就各国履行保护责任义务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第三, 我们鼓励所有会员国任命一名国家保护责任协调人, 并加入全球保护责任协调人网络。迄今为止, 有61个会员国和两个区域组织任命了保护责任协调人, 并正在建设防止大规模暴行罪的国家集体能力。只有有了尽可能多的参与者, 我们才能最大限度发挥网络效应。

关于实质性问题, 我们注意到,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我们的共同议程》(A/75/982) 为全球合作实现更美好和更可持续的未来提供了一个框架。此外, 正如《我们的共同议程》所述, 《新和平纲领》应侧重于加强预防、理解关键风险因素和应对一切形式的暴力, 以及执行关于和平、正义和强有力机构的可持续发展目标16。我们强调, 为了建立一个有效的预防系统, 我们必须就预警信号达成一致意见, 并阐明针对这类预警应该采取的早期行动。在这方面, 有效的预警应该扎根于准确识别构成暴力风险的所有因素, 包括与暴行罪相关的风险因素, 而不是仅仅关注冲突风险。

最后, 匈牙利要强调, 保护文化遗产是和平与和解以及包容和可持续发展的一个不可或缺的关键工具。

对有形和无形文化遗产的破坏会严重影响并危及社会凝聚力和各族人民和平共处, 并导致冲突升级。这种显著的相关性已经得到承认。因此, 加大关注这一领域的时机已经成熟。我们鼓励各国在国内法律体系中将破坏文化遗产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 并追究犯下破坏或影响文化遗产罪行的人的责任。

吞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 本次辩论会是所有会员国反思保护责任概念的一次良机。我赞扬秘书长在今年的报告(A/77/910)中审查了保护责任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

我还要感谢秘书长特别顾问乔治·奥科思-奥博先生介绍了报告(A/77/910)(见A/77/PV.83)。

我们申明, 各国负有保护本国人民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的首要责任。然而, 国际社会有责任帮助各国履行这一义务, 并及时果断地采取集体行动, 特别是在执政当局本身对本国人民犯下这些罪行时。未能果断应对暴行罪的后果是严重的, 不仅会影响到直接受害者, 而且会动摇国际法的根基。

保护不仅仅是关乎应对此类严重罪行迫在眉睫的风险。应对大规模暴行的结构性风险也是国家保护责任的一项关键原则。为此, 我们在《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制定了全球路线图。不幸的是, 我们震惊地注意到, 我们目前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中规定的大多数目标方面偏离了轨道。在许多局势中, 包括在我国缅甸, 在落实减少贫困在内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来之不易的成果正在倒退。

正如大会所知, 缅甸人民一再遭受非法军政府犯下的残暴罪行。因此, 我愿在我国正在发生的背景下, 强调与治理有关的暴行驱动因素。可持续发展目标16是防止可能导致暴行的结构性风险的重要基础。这一目标包括促进和平与包容的社会, 为每个人提供诉诸司法的机会, 加强法治, 并在各级建立有效和负责任的机构。然而, 在缅甸,

自军政府发动非法政变以来,这一基本目标已被彻底摧毁。

民选文职政府为建立有效、透明、负责任和包容各方的机构所作的努力,已被一个没有被追究责任的军政府抹杀。事实上,军政府在官兵中营造并维持了一种有罪不罚文化,鼓励对它认为同情日益壮大的反政变抵抗力量的任何人使用不人道的暴力。军方认为自己不会受到惩罚,因此一直肆无忌惮地对缅甸人民发动恐怖运动,以便对民众实施控制。由于无法遏制全国范围内的抵抗,非法军政府转而将定点清除平民作为其军事策略。军政府部队已残忍地杀害了近3700人。

联合国广泛记录了军政府的残暴行为,包括任意逮捕、对被拘留者实施酷刑、大规模焚烧住宅、不加区分的地区袭击和轰炸,以及在几次大屠杀中定点清除平民。军方对平民的野蛮袭击并非孤立事件。这些袭击如此广泛、系统和协调一致,以至于联合国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得出结论认为,这些袭击构成了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而这两种罪行正是本应援引保护责任的四种暴行罪之一。

缅甸人民决心结束不人道的军政府,重建自己的国家,在联邦治理体系下重建法治、民主和对人权的尊重,保障缅甸少数族裔的自决权。在缅甸,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缅甸人民是否有能力奠定这些至关重要的基础。为此,我们需要联合国会员国的支持和帮助。

缅甸目前的局面是:缅甸军事机构一直在袭击拒绝服从其非法和不正当统治的人民。面对残暴军事机器的无情袭击,缅甸人民长期以来一直请求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对军政府的持续暴力采取果断行动。遗憾的是,由于国际社会没有采取适当行动,军政府更加胆大妄为,继续犯下严重的国际罪行而完全不受惩罚。在过去六个月里,军方的野蛮袭击不断升级,目的是制造恐怖和恐吓。我们都看到了军方在安全理事会第2669(2022)号决议通过后不断升级的残暴行为和袭击。显然,安全理事会必须对该决议采取有效的后续措施。

因此,我谨呼吁安全理事会、各会员国和我们的邻国通过利用秘书长在其关于保护责任的年度报告中建议的现有工具来保护缅甸平民。

虽然国际社会没有为遭受非法军政府无情暴力袭击的缅甸人民提供保护,但会员国至少可以做的是拒绝让缅甸军方对我国人民犯下更多暴行。我代表缅甸人民敦促所有会员国不要为不人道的军方配备可用于对缅甸人民犯下进一步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武器和技术,这也符合大会第75/287号决议中的呼吁,即不要帮助资助军方对本国人民的残暴恐怖运动;不要使军政府的非法未遂政变合法化,从而鼓励军政府;最后,也是最重要的是,要通过追究犯下严重国际罪行者的责任来帮助我们结束缅甸军方有罪不罚现象。

缅甸的局势清楚地提醒我们,在确保全世界的问责和司法方面,我们面临种种挑战。这是对我们所有人的行动呼吁。

阿别萨泽先生(格鲁吉亚)(以英语发言): 格鲁吉亚赞同欧洲联盟代表以观察员身份所作的发言(见A/77/PV.83)。请允许我以本国代表的身份作以下发言。

首先,我谨感谢秘书长的全面报告(A/77/910),该报告分析了可持续发展面临的挑战与暴行罪根源之间的联系。

今天的辩论再次表明,保护责任原则在联合国内的制度化在联合国发展过程中产生了积极影响。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国际人权文书一道,为建设和平繁荣的世界勾画了行动蓝图。鉴于和平与发展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我们坚信,有效实现《2030年议程》可以大大降低发生暴行的风险。

今天,我们的世界不得不面对前所未有的暴力、冲突和流离失所。我们目睹了民众成为暴行罪受害者或有可能成为暴行罪受害者的各种情况。我们完全同意秘书长的观点,即贫困、长期制度化歧视、教育水平低下、经济和性别不平等、社会孤立以及缺乏有效治理都是暴行罪的重要风险因素。确实,可

持续发展在建设民众的社会复原力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不幸的是，尽管国际社会在2005年一致同意有责任保护民众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之害（第70/1号决议），但今天我们看到暴力和暴行日益加剧、流离失所人数创新高。其中，我们不幸目睹了俄罗斯在我的祖国格鲁吉亚犯下的战争罪，并继续目睹被俄罗斯非法占领的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茨欣瓦利地区的侵犯人权行径日益增多。

格鲁吉亚继续对俄罗斯有预谋、无理和无端的大规模侵略给乌克兰人造成的巨大苦难深感震惊。据多项报告和国际机制称，俄罗斯在乌克兰犯下一系列广泛的战争罪已被记录在案。这些公然违反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行为对和平、安全和发展构成严重威胁，要求国际社会采取坚定立场。

在可持续发展目标首脑会议之前，我们表示，坚定支持旨在为所有人实现更可持续未来的联合行动。

在国家层面，格鲁吉亚继续努力推进实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自《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获得通过以来，格鲁吉亚政府为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优先事项提供了高层政治支持，并在这些年里继续努力推进该《议程》。2022年9月，格鲁吉亚政府通过了格鲁吉亚《2030年远景》发展战略，这是一份全国性的政策文件。该战略涵盖我国2030年前全国发展的主要优先事项，并与所有17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完全一致。为了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地方政府的主流，制定了一个本地化计划，以便在当地落实这些目标。目标是到2025年在所有城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这应有助于实现2030年的既定目标。格鲁吉亚同样致力于进一步加强本国人权机制，并高度重视与现有人权机制的合作。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谨重申，格鲁吉亚致力于推进保护责任的目标和宗旨，并表示支持秘书长提

出的《新和平纲领》，我们认为，这是促进和平、预防冲突和巩固和平世界框架亟需的机会。

盖斯勒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德国赞同分别以欧洲联盟和保护责任之友小组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感谢秘书长今年的报告（A/77/910）及其建议，也感谢奥科斯-奥博特别顾问介绍该报告。

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所述的保护责任是我们单个和集体承诺防止和应对最严重国际罪行的基石。它要求我们作为国际社会的成员，承认我们有责任保护民众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履行该责任要求做出包括政治、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层面在内的各种努力。德国重申我国对保护责任这个基于三个支柱的整体概念的坚定承诺。

我们赞扬今年的报告重点关注发展，因为经济发展在促进稳定、复原力和社会凝聚力方面的力量不可低估。为了有效地将经济发展纳入我们预防暴行的努力，我们必须采取全面战略，以解决相互关联的暴力肇因。这需要促进善政，加强法治，追究责任，保护人权并打击腐败。通过营造有利于经济增长和促进社会包容的环境，我们就能够增强个人和社区积极参与发展进程的能力，树立主人翁意识以及对和平与稳定的共同责任感。

德国是发展合作领域的主要捐助国。我们决心在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道路上尽己之力。作为“未来峰会”的共同协调方，我们坚定地致力于帮助实现我们应对未来挑战所需的变革。具体而言，《新和平纲领》提供了加强预防、了解关键风险因素以及执行关于和平、正义和强有力机构的可持续发展目标16的潜力。

德国坚信，对预防措施、预警系统以及强有力的机构进行投入不仅在道义上势在必行，从长远来看也具有成本效益。通过在战略层面上为预防冲突和可持续发展分配资源，我们可降低应对危机的相关人力和经济成本。因此，我们必须鼓励加强国际

合作、知识共享和能力建设,以提高我们预防、发现和应对即将发生的暴行迹象的集体能力。

德国支持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的工作。由于预警是预防的关键,我们坚决促请联合国防止灭绝种族罪行和保护责任问题办公室就国别局势发表声明,并在适当的会议上提供专题通报和国别分析。我们认为,与安全理事会、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系统地分享信息和分析,可为有效预防做出重要贡献。

德国对一些国家的严重局势深感关切,尤其关注俄罗斯侵略乌克兰的战争和苏丹局势。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加緊努力,保护民众免遭暴行,并努力找到确保问责的可持续解决办法。

各种各样的妇女和女童受到大规模暴行的影响格外严重,面临特定形式的暴力,如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被迫流离失所以及系统性歧视。我们应对暴行的对策必须以受害者和幸存者、特别是妇女和女童的需求、权利和能动性为本,确保她们受到保护、增强其权能并确保她们切实参与。

德国强调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对于处理冲突和暴行罪的性别层面的重要性。通过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原则纳入我们的政策和方案,德国力求确保妇女和女童的权利、需求和观点得到有效处理,并确保她们的呼声得到倾听和尊重。正如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所述的那样,我们还需要注意让青年人参与进来。

最后,让我们再次对三大支柱——保护责任、防止灭绝种族行为和暴行以及可持续经济发展做出承诺。通过整合这些相互关联的方面,我们能够建设一个人人都能过上和平、有尊严和富足生活的世界。德国随时准备与所有会员国、联合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将这些愿望转化为具体行动。

穆萨先生(吉布提)(以英语发言):首先,吉布提高兴地欢迎举行今天的会议。这是大会第六次正式审议保护责任的问题。这也是自大会2021年5月18日通过第75/277号决议以来的第二次会议,大会

在该决议中决定将保护责任问题列入其年度议程,并正式要求秘书长每年就该议题提交报告。

秘书长关于保护责任的第十五次报告(A/77/910)审查了可持续发展与保护责任之间的相互关系。报告承认,发展可以为可持续和平、公平增长和负责任的治理创造条件,并且是实现保护责任各项基本宗旨和目标——防止灭绝种族罪、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族裔清洗——的基石之一。不言而喻,发展不足或被排除在相关权利之外可能引发和(或)加剧暴行罪风险,特别是在与其他关键因素结合时。

该报告认识到发展与保护责任之间的交叉性,并敦促各国在暴行风险评估、预警、防备和应对等方面借助发展规划的力量,以避免、减少或减轻这些风险和事件。报告很及时,表明了保护责任可对发展框架作出贡献。

在今天的辩论中,我们要强调以下四点。

第一,在通过体现保护责任的《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18年之后,采取具体行动保护人民免遭灭绝种族罪、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之害的必要性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

第二,保护责任是国家存在的理由。国家作为一个主权实体,其最根本的目标之一是保护本国人民。主权等于责任。

第三,履行保护责任一方面需要在各国之间,另一方面也需要在双边、区域和多边行为体之间,建立广泛的伙伴关系。

第四,也是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一点是,该报告提出和描述的发展与保护责任之间的关系,将保护责任的第一和第二支柱联系在一起,并为就这一重要原则建立共识和统一观点提供了一个框架。

鉴于上述情况,让我们再次承诺充分实现世界各国领导人在《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中所作的庄严宣言,在2025年保护责任宣布20周年之前,根据既定的国际法原则,加快行动,就巩固履行保

护责任建立共识。让我们把即将到来的20周年纪念作为完善保护责任的行动号角。

最后，我们感谢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在制定这项原则和围绕这项原则建立共识方面所发挥的领导作用。我们敦促支持两位特别顾问和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并鼓励会员国探索各种办法，提升和加强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在提供——包括向安全理事会、大会和人权理事会提供——联合国预警评估和如何防止暴行的建议方面所起的作用。

哈耶维申女士（乌克兰）（以英语发言）：乌克兰赞同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见A/77/PV.83），并愿以本国名义发表几点意见。

我们重申乌克兰政府对《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的承诺。我们承诺保护所有人免遭种族灭绝、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之害。

乌克兰是与防止暴行罪、保护民众、维护人权和消除一切形式歧视有关的国际法核心文书的缔约国。乌克兰现在站在保护本国人民的最前线。

保护责任原则谴责一国以保护人民免受所谓威胁为借口，对另一国使用武力，尤其是实际目标是占领另一国领土。不应使用武力改变边界或占领领土。然而，俄罗斯以保护其人民免遭种族灭绝为虚假借口，对乌克兰发动了全面入侵。自2022年2月24日以来，联合国官方信息显示，乌克兰平民伤亡人数已达到近25000人，尽管实际受害人数可能要高得多。

尽管遭受这些损失，乌克兰仍在积极抵抗侵略者。为了应对其在战场上的军事失败，俄罗斯正在诉诸于恐吓乌克兰平民，用导弹、多管火箭炮系统、制导炸弹和伊朗制造的无人攻击机攻击关键基础设施和居民区。这些袭击造成重大伤亡和广泛破坏。

俄罗斯采用的焦土策略是其独裁本质的象征。纵观历史，它一再使用这种策略，今天仍在这样做，就像一个中世纪的怪物。

俄罗斯军队在乌克兰各地城镇和村庄犯下的暴行让人想起俄罗斯的前身在1932年至1933年进行的被称为大饥荒的乌克兰种族灭绝。

为了阻止乌克兰跨越第聂伯河的反攻行动，俄罗斯占领者于6月6日蓄意摧毁了新卡霍夫卡水电站大坝。这一行为导致了欧洲几十年来最大的生态和人道主义灾难。尽管联合国要求接触俄罗斯临时军事控制下的第聂伯河左岸被洪水淹没的居住区的居民，但克里姆林宫拒绝颁发许可。

根据乌克兰的情报，俄罗斯已准备摧毁扎波里日亚核电站。这种灾难的潜在后果非常难以预测。

俄罗斯军队在乌克兰的行动清楚表明，他们入侵乌克兰的目标是消灭乌克兰这个国家。就在我们发言的时候，俄罗斯正在积极实施针对乌克兰人民的种族灭绝。

我们一贯强调联合国在防止暴行罪方面的关键作用，特别是在保护责任的第二和第三支柱方面。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负有特殊责任。然而，使用否决权，甚至威胁使用否决权，都会妨碍安理会在需要采取紧急行动保护平民的局势中迅速反应的能力。

在入侵开始时，俄罗斯滥用否决权，阻挠安理会履行其首要责任。因此，大会在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期间通过了六项决议，承担起责任并发挥作用。

为了有效制止侵略，必须实现非军事化，并追究俄罗斯军事和政治领导人对其罪行的责任。同样，大会必须发挥这一作用，设立一个特别法庭，追究对侵略乌克兰罪行负责者的责任。这不仅仅是为了拯救乌克兰人的生命。这也是为了避免潜在的全球灾难，防止在俄罗斯军队滥用保护责任原则的任何地方——在乌克兰、格鲁吉亚和世界其他地方——发生进一步的种族灭绝、战争罪和反人类罪。

蒋华女士（中国）：中方支持委内瑞拉代表“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所作发言

(见A/77/PV.83), 注意到秘书长就保护的责任提交的报告(A/77/910)。我愿分享三点意见。

第一, 预防和解决冲突的根源问题是落实保护的责任的关键。秘书长报告强调, 发展赤字可能加剧社会动荡不安, 进而引发冲突风险, 甚至出现种族灭绝、战争罪、种族清洗和反人类罪。中方认为, 推动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以发展促和平, 是消除冲突根源的重要手段。国际社会应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消除贫困, 解决发展失衡, 打造包容社会, 帮助发展中国家增强自主发展能力, 为预防冲突、保护平民奠定基础。

第二, 各国政府负有保护本国公民的首要责任。国际社会可以提供协助, 但归根结底, 需要当事国政府切实履行应有责任。国际社会应恪守《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 充分尊重当事国主权, 通过斡旋、谈判防止紧张态势升级, 为各国政府履行保护的责任创造有利条件。

第三, 国际社会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发展援助旨在支持配合当事国落实发展战略, 应聚焦当事国需求, 而不是根据自行设立的评估标准为提供援助附加前提条件, 更不能替当事国做出决策。

发展是和平与安全的基石。中方愿同国际社会一道, 支持发展中国家通过实现可持续发展, 拥有更多资源、手段, 应对安全挑战, 维护共同安全, 提升保护平民的能力。

佩里斯先生(斯里兰卡)(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秘书长提交关于保护责任以及在可持续发展背景下适用保护责任原则的报告(A/77/910)。我认为这是值得称赞的。然而, 在一个理想的世界中, 所有国家无疑都会负起保护本国民众的责任。这也许是一个必然要求。但在现实中, 依我看, 在国际范围内落实这一责任仍有问题, 因为总会有谁应采取行动、何时采取行动以及如何采取行动的问题。依我看, 通过具体的最低指标和预防原则将是一个至关重要的步骤, 会使各国更加难以提出不实人道主义主张。有人辩称, 这种指标和原则会加强有力的论点,

削弱薄弱的论点, 但这对于那些未能说服其他国家、媒体和全球公众舆论、可能因保护责任原则而受到谴责和制裁的政府来说很重要。

如果不通过这种原则, 如果不对安全理事会进行重大改革(这仍然极不可能), 我们全球秩序的现实政治就会继续损害保护责任概念。因此, 它目前仍远远不能有效地使我们的世界变得更加安全。在我们的国际秩序中, 各国对个人和社区负有责任。它们被赋予不可剥夺的权利, 并有义务现在以及随着时间的推移确保这些权利。这意味着各国有责任防止严重侵犯经济、社会、文化和环境权利以及公民和政治权利的行为, 这些行为会助长国际犯罪案件。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所表述的可持续发展的最初定义明确包含人权视角, 就后代人生活而言尤其如此。

可持续发展旨在满足今世人的需求, 而不损害后代人满足自己需求的能力。如果各国未能实现普遍商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子孙后代就可能成为低于商定人权标准的生活条件的受害者。之所以这样说, 是因为在传统意义上, 保护责任概念一直在挑战国际体系的自然秩序, 对国家主权, 包括国家责任制, 提出不同的理解。

因此, 很明显, 尽管国家主权、可持续发展和捍卫人权之间存在紧张关系, 但仍可能将主权视为国家保护本国公民的责任, 而不是仅仅视为不受约束的权力可用的一个机制, 以此来克服这一冲突。因此, 必须认识到, 保护责任理论规定, 保护的首要责任在于国家本身, 而不是国际社会。总的想法是, 主权和军事干预应被视为相互制衡的因素, 军事干预仅作为最后诉诸的手段来使用。大会于2005年通过的关于保护责任的第60/161号决议试图克服许多普遍存在的紧张状况, 但它仍然确认安全理事会的最终权威。根据该决议, 每个国家都有责任保护本国民众, 但集体行动得由安全理事会按照《联合国宪章》, 包括第七章, 根据个案具体情况来实施。

为什么说这具有现实意义? 我说这具有现实意义, 是因为它指出我们必须明白的一个事实, 那就

是,正如一位学者所说,保护责任仅仅是一个愿望,而且是一个相当微弱的愿望,而不是一项真正的国际规范乃至国际法原则。保护责任有时不仅违背国家主权仍然至高无上的现实政治做法,而且更严重的是,它还有悖于联合国本身的一项基本原则——由安全理事会成员所决定对国家主权的最终法律尊重。安理会在一个特定情况下可能赞同这一概念,但在另一个情况下则可能不予赞同,因为五个常任理事国中的某些成员目标相互冲突。其主角经常说,面对大屠杀时进行干预是一个不可放弃的备选办法。这无疑再正确不过了,但我们不需要保护责任来实施这一备选办法。安全理事会是否授权这种干预将永远是一个需要实际判断的备选办法。

没有人准备捍卫这样的说法,即国家可以对其人民为所欲为,然后拿主权原则做挡箭牌。灭绝种族、族裔清洗等核心罪行毫无道理可言。2001年,干预和国家主权国际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及其成员以及各国和非政府组织接受保护责任理念作为全球公民守则的一个基本要素,并认可这一理念极为必要。但是,必须考虑与保护责任概念有关的这些问题,因为它们突出强调,保护责任理论的历史听起来几乎像个童话,而最引人注目的方面之一是承诺与现实之间的差距。国家代表和国际组织继续支持将这一概念作为一项永久性原则,而个别国家和国家集团都继续强调国家主权在涉及国内事务时的至上地位,以此指出安全理事会职权有限,并强调保护责任尚未获得法律效力。

必须认识到,保护责任原则充斥着太多矛盾和实际问题,导致其无法得到严肃实施。然而,我们不应忘记,保护责任是一个雄心勃勃的项目,它是国际社会转变其对人道主义干预的理解的一个重要机会,而不是将其视为新的军事干预许可证。保护责任促使并要求各国确认和实现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经济权利。刚走出长期武装冲突的国家极其依赖于社会经济发展来帮助它们避免再次陷入暴力和暴行。可持续发展目标为界定最基本的发展需求并确定其优先次序提供了一个框架,也为投资加强和重

点关注个别国家的发展援助提供了蓝图。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实施社会福利版本的保护责任将需要创新的筹资战略,包括转变和引导符合公共利益的私人信贷以及强大的全球金融架构。

改善妇女获得食物、就业、教育以及生殖和其他保健服务的渠道是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核心。这种努力对于在全球一级消除贫困、保护儿童、减少经济不平等和防止社会不稳定和武装冲突也至关重要,因此应成为保护责任的核心方面。可持续发展目标是面临战争和压迫风险的国家以及那些努力摆脱武装冲突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的国家的基本基准。当各国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接受保护责任时,就是承诺与处于社会经济困境中的国家建立人类安全伙伴关系,以寻求长期解决冲突。对人权活动家来说,以人类福利为本的保护责任理念是一个重要的提醒:社会正义和公民自由是全球人权运动的平等支柱和伙伴。

戈麦斯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爱尔兰赞同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以及克罗地亚代表以保护责任之友小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7/PV.83)。

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的报告(A/77/910)。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奥科斯-奥博特别顾问富有洞见的发言(见A/77/PV.83),并重申爱尔兰支持防止灭绝种族罪行和保护责任办公室。

在一个看似越来越脆弱、暴力和支离破碎的世界里,有些人想让我们相信,保护责任不再重要,或者说,它是一个过时的、不可行的想法。我们坚决反对这一主张。从苏丹和阿富汗到缅甸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保护面临大规模暴行罪风险的民众的必要性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重要。我们距离2005年设想的目标仍然很远,但这并不是保护责任的失败。未能将保护人类生命置于狭隘的利益和地缘政治考虑之上,是政治意愿和我们集体决心的失败。事实是,只有在我们致力于保护责任原则的情况下,它才会奏效。如果没有果断的行动、及时的干预和强

有力的问责机制的支持，我们在本大会堂作出的承诺是没有意义的。

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即将召开之际，秘书长的报告是一个值得欢迎的及时提醒：可持续发展对我们的预防工作至关重要。贫困、不平等和薄弱的机构会造成有利于冲突和暴力的环境。我们会员国有责任正面应对这些挑战，并优先重视弱势群体的福祉和保护。妇女的作用也是预防的关键。我们从自己在爱尔兰岛的冲突经历中了解到，妇女在预防暴力、调解和建设和平方面可以发挥变革性的作用。我们必须确保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得到执行，以便我们能够使妇女充分参与和领导预防和解决冲突。我们还必须追究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责任，妇女和女童特别容易受到伤害，这些暴力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与灭绝种族有关的行为。

就像我们对《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承诺一样，我们对保护责任的承诺也远远偏离了轨道，但我们仍可以改变路线。在《我们的共同议程》（A/75/982）和《新和平纲领》框架内，现在有机会重新评估和调整我们预防暴行的办法。同样，两年后的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二十周年纪念应成为一种催化剂，促使我们重新作出承诺和采取行动，实现我们对未来的共同愿景，届时，保护责任不仅是崇高的理想，而且会成为现实。爱尔兰认识到区域和国际伙伴关系，包括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在履行我们的保护责任方面的重要性。我们支持联合国的重要作用，并呼吁继续加强其预警和预防机制。在预防失败的情况下，安全理事会有责任采取集体行动预防和制止暴行罪。爱尔兰敦促所有会员国加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行为守则以及法国和墨西哥提出的关于在发生大规模暴行情况下在安全理事会使用否决权的倡议。

法蒂先生（冈比亚）（以英语发言）：在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上，会员国一致商定，国际社会有责任保护任何种族或信仰的人民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这项义务是个别会员国的首要责任，同时也是我们所有人共同承担的

责任。我们必须承认，自那之后已经取得了进展。然而，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在当前全球背景下，其中一些进展可能被逆转。我们感谢秘书长提交今年题为“发展和保护责任：认识和处理暴行罪的内在风险和驱动因素”的报告（A/77/910）。

在如今的非洲，人们无可争议地认识到和平与发展的密切联系，研究证实，武装冲突和暴行罪仍然是发展的主要障碍。除了沉重的人员和物质代价，冲突和暴行还阻碍发展、破坏基础设施、阻碍可靠地提供社会服务和扰乱社会发展。非洲大陆的冲突使贫困长久存在，同时也对我们朝实现可持续和平与安全的集体目标取得进展产生了负面影响。

解决冲突和不安全根源的挑战需要加强全球团结，需要联合国发挥领导作用。国际社会应一道加紧做出努力，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非洲联盟《2063年议程》——包括“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的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进度。我们还必须在制定共同应对非洲和平、安全与发展所面临的现有威胁和新威胁的对策方面，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合作。

在我们应对发展挑战的过程中，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发展伙伴需要灵活和可预测的供资，以执行各项方案，支持建设不让任何人掉队、结构实现转型的繁荣经济体，特别是在最不发达国家和中等收入国家。我们知道某些区域和全球大国正在为争夺影响力而展开地缘政治竞争，但作为联合国的小会员国，我们更希望看到在应对残暴罪行风险以及同贫困、气候变化、冲突和全球不安全等问题作斗争方面加强合作。

冈比亚政府支持促进和保护人权，这是其国内和外交政策的核心支柱之一，与本国人民和世界其他地方人民的福祉息息相关。我国的政策和做法继续以我们对我们这个国家在走向民主的征程中所经历的艰难的过去的认识为指针。冈比亚继续寻求民族和解，巩固民主，强化法治。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冈比亚致力于追究残暴罪行的责任，继续为缅甸的罗兴亚少数民族伸张正义。作为一个有良知的全球

社会,我们不能继续无视残暴罪行受害者的困境,必须履行我们的集体保护责任和《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规定的义务。

冈比亚将继续通过逐步发展国际法,弥补专门防止和惩治危害人类罪行的公约缺失的情况,从而为全球寻求和平与安全以及保护和促进人权做出贡献。国际社会在追究残暴罪行的责任方面绝不能松懈。我们期待在今天的辩论中听到会员国介绍最佳做法,以消除目前的有罪不罚及对全球各地发生残暴罪行的风险作壁上观的风气。这次辩论应提醒我们记住继续进行这种信息交流的重要性,以及加强我们各国和集体预防努力的必要性。

阿鲁姆帕克-马尔特女士(菲律宾)(以英语发言): 菲律宾一贯支持关于保护责任的议程项目,因为我们认为大会需要对不断演变的保护责任概念持续进行正式审议。在这方面,我们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A/77/910),其中审查了可持续发展与保护责任之间的关系,以及利用发展来实现保护责任的目标的途径。

我们谨借此机会介绍菲律宾《我们的2040年愿景》,这是我们指导菲律宾各项发展计划的战略愿景。其中勾画出了清晰的愿景。没有一个菲律宾人应该贫穷或忍饥挨饿,菲律宾家庭应生活在一起,在工作和生活之间保持平衡,所有人一生中都应感到安全。该计划为实现包容性增长,建立高度互信、富有韧性的社会,以及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知识经济奠定基础。菲律宾认识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描绘的我们想要的世界与我们想要的生活是一致的,因此我们制定战略愿景,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本国发展计划的主流。我们在执行手段方面取得了进展,并正在加强这些体制机制,以期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影响之后迅速恢复,加快推进这些目标。

我们注意到,报告鼓励各国认识到发展与保护责任之间的交集,并在暴行风险评估、预警以及防范和应对等各个方面利用发展方案,以预防、减少和减轻此类暴行的风险和发生。关于报告中的建

议,我们想借此机会分享我国的事态发展,并重申我们对保护责任的理解。

各国的首要责任是保护其人民的安全和福祉不受实际伤害和威胁。归根结底,这是国家合法性的基础。作为一个尊重每个人的尊严并保护最弱势群体的宪政民主国家,菲律宾将主权视为责任。早在2009年,我们就颁布了《菲律宾关于违反国际人道法罪行、灭绝种族和其他危害人类罪行的法令》,使之成为法律。它所依据的原则是,国际社会关注的最严重罪行必须受到惩罚,必须在国家一级采取措施,确保对这些罪行进行有效起诉。

在旨在减贫和实现经济平等的战略方面,菲律宾继续坚定地致力于建立我们想要的世界,致力于实现《我们的2040年愿景》中的构想,以此作为这项责任的一部分。在我们之前关于利益攸关方参与、资源调动和监测的倡议基础上,我们的战略范围有所扩大,纳入了金融普惠、鼓励储蓄、保险覆盖以及为最脆弱和风险最高的群体提供有效的社会保护等内容。

关于加强人权保护体系,在重申人权和国际人道法重要性的同时,我们谨着重提及2021年启动的首个有关菲律宾人权问题的联合国联合方案,这是旨在促进联合国实体、会员国、国际伙伴和民间社会之间系统而连贯的协作的工具。在解决冲突和推进建设和平方面,政府在麦罗维实施的康复方案正在快速推进,包括补偿暴力和恐怖主义受害者。

如果我们要推动联合国相关实体预防任务的落实,信任和尊重主权至关重要。履行保护责任的最好办法是加强国家机构,实现善治。但是,不应滥用该责任,以达到政治目的,或作为为外国干预开脱的手段。评估未能履行保护责任的可能原因,应做到公正,基于证据,避免采用双重标准,且不怀有不可告人的目的。在适用保护责任原则时,应严格遵循《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所载框架和《联合国宪章》。我们在保护责任方面的经验提醒我们,必须尊重主权原则。我们可以顺应,但绝不能违背该原则。

Andrić女士（克罗地亚）（以英语发言）：克罗地亚赞同欧洲联盟代表以观察员身份所作的发言，以及我国代表团以保护责任之友小组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7/PV.83），我谨代表本国作一些补充。

我们谨感谢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乔治·奥科斯-奥博先生的发言，并感谢他在倡导保护责任方面所做的工作。他所担任的是一个面临许多挑战和制约的职务，这并不奇怪，因为当弱势群体面临灭绝种族、战争罪行、族裔清洗和反人类罪行威胁时，保护责任原则仍然是国际社会团结一心的基石。我们对世界各地继续频繁发生残暴罪行以及发生此类罪行的风险深感关切，因此，我们认为，我们需要加紧考虑如何加强预防或减少暴行措施的效力。

就像我们在这个大会堂讨论的几乎任何议题一样，把保护责任说成是一个引起分裂的议题是很容易的。当今世界，对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的根本原则的漠视令人震惊。但是，我们的工作不是逃避困难的议题和问题，也不是放弃任何无法达成充分共识的议题。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的投票表决一贯显示对保护责任的支持，今年的年度辩论中，所有区域集团都发出了支持这一概念的声音。我们在2005年都对此表达了同意。在我们看到即将发生流血的迹象并目睹其发生后，我们没有回避寻找解决办法。

联合国围绕保护责任的讨论往往充满假设、恐惧和对会员国真正想要什么的疑问。在本次辩论即将结束之际，应当很清楚会员国想要什么。因此，我们同前面许多发言者一道发出呼吁，鼓励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发挥领导作用，推进保护责任和防止暴行，并强调当前和新出现危机中的潜在风险。同我们之前的许多人一样，我们也敦促两位特别顾问加强这些努力，与联合国广大会员国分享他们的分析，并定期就如何防止暴行提供必要的预警评估和建议，包括向安全理事会、大会和人权理事会提供这些评估和建议。此外，正如其他人在本次辩论中所做的那样，我

们要再次鼓励秘书长在其今后的报告中纳入对以往报告中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评估，以及对灭绝种族罪、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族裔清洗的风险及其预防趋势的分析。在世界首脑会议二十周年即将来临之际，审慎的做法是总结过去，展望未来，以期了解如何更好地执行保护责任，消除其障碍。周年纪念是回顾已取得的成就和展望未来的绝佳时机。让我们利用从现在到2025年这段时间，收集最佳做法，确定挑战并加强我们的战略。最后，在这个大会堂里，我们的言辞就是我们的工具，但我们希望我们的每一句话都能对实地局势产生影响。正如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最近对保护责任之友小组所说的那样，我们必须消除这样一种观念，即保护责任是关于美好的概念和原则，而不是它真正的内容，即如何保证人民的安全。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马耳他主权骑士团观察员发言。

Beresford-Hill先生（马耳他主权骑士团）（以英语发言）：马耳他主权骑士团常驻代表团与我们尊敬的同事们一道，处理一个具有深远全球意义的问题——防止灭绝种族罪、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的责任。我们共同的历史见证了那些给我们的世界带来伤痛并令人痛心继续造成伤痛的难以想象的暴行。正是在这些骇人听闻的现实面前，国际社会团结起来，再次认识到防止和保护人们免遭此类滔天罪行的迫切需要。

2005年，大会通过了一项历史性决议（第60/1号决议），概述了保护责任（R2P），象征着对保障个人权利和安全的集体承诺。保护责任建立在继续指导我们所有人的三大支柱——追求和平、正义和防止大规模暴行——之上。第一个支柱强调主权国家有责任保护本国人民免遭种族灭绝和其他罪行之害。第二个支柱强调国际社会有责任协助各国履行其保护义务，当一个国家不愿或不能保护其人民时，国际社会必须挺身而出，及时果断地作出反应，防止或制止大规模暴行，并向需要援助的

人提供援助。第三个支柱确认有必要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采取集体行动，促进预防措施。

我们今天聚集在此，我们感到必须思考保护责任对我们共同未来的深远意义和影响。我们的讨论应围绕加强我们的预防战略、强化我们的预警机制和培养问责文化展开。在我们共同参与讨论时，让我们铭记无数逝去的生命、幸存者的顽强不屈以及我们共同追求一个更加公正与和平的世界所蕴含的持久希望。通过相互尊重的对话和不同观点的交流，我们可以为一个开明的未来铺平道路，在这样的未来中，保护责任将得到维护，大规模暴行的幽灵将永远消失。

马耳他主权骑士团致力于促进贫困人口的健康和尊严，我们请大会以及派代表参加大会的每个国家和组织重申其对实现所有社会的共同利益的承诺，并超越我们自己的私有化、个人主义和内部民族主义的优先事项。毕竟，一个事物的良善只有当它为所有人共有时才是真正的良善。正如方济各教皇所说：“我们要么是兄弟姐妹，要么将相互毁灭”。正如他最近在向安全理事会宣读的一份声明中所说的那样，“我们正经历着一场博爱饥荒”（见S/PV.9346）。当然，在这里，在这个希望的堡垒里，把我们这么多人团结在一起的博爱能够而且应当超越这些高墙，应当在权力的走廊和大厅里回响，在派遣我们来到这里的人的心中 and 脑海中回响。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本项目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有人要求行使答辩权。我谨提醒各位成员，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以10分钟为限，第二次以5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古尔班普尔·纳贾法巴迪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由于包括美国——一个军

事预算和军费开支几十年来一直高居世界之首，而且自其建国以来几乎参与了全球所有武装冲突的国家——在内的一些国家提到并指控伊朗制造的武器系统参与乌克兰冲突，我要说，我国代表团断然拒绝这些没有事实依据、未经证实的指控。这些指控基于捏造的假设，只不过是各国用来推进其政治议程的宣传伎俩。在这方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本着诚意并基于其对乌克兰冲突的建设性态度，随时准备建设性地参与同乌克兰的联合技术和专家合作，以澄清对伊朗提出的毫无根据的指控。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重申致力于履行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并强调其所有武器出口都完全符合国际法、国际人道法以及适用的国际贸易和常规武器规则和条例。我国政府继续呼吁全面、和平、持久地解决目前的冲突，包括立即停火、恢复对话以及向有需要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斯卡奇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注意到，一些国家利用本论坛的崇高讲台，人为地将保护责任问题与乌克兰正在发生的事情联系起来，在这方面对俄罗斯提出指控。

我国开展特别军事行动依据的是俄罗斯所行使的《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不可剥夺的自卫权。我们在2022年2月24日发出的信函中适时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了这一点（S/2022/154，附件）。任何人都可以读一下这封信，如果他有这个意愿的话。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132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下午6时散会。